

##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

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股东临海慧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慧星发展”）和张三云先生的通知，获悉上述股东部分股份发生解除质押、质押等情形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慧星发展	是	42,823,250	2018年3月6日	2018年12月25日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	16.64%

### 二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慧星发展	是	18,500,000	2018年12月25日	办理解除质押之日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	7.19%	融资
张三云	是	22,500,000	2018年12月25日	办理解除质押之日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市支行	49.07%	融资

### 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慧星发展共持有公司股份 257,346,98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9.63%；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18,131,07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6.64%。张三云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45,854,68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5%；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2,5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72%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质押申请受理回执；

2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2月28日